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

# 目录

年产240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
表一项目基本情况.....	- 3 -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	- 5 -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0 -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2 -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8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 20 -
表七验收检测结果.....	- 22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 25 -
附表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29 -
附件1：环评批复.....	- 30 -
附件2：委托书.....	- 32 -
附件3：工况证明.....	- 33 -
附件4：无上访证明.....	- 34 -
附件5：检测报告.....	- 34 -
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图.....	- 46 -
附图2：项目卫星图及周边关系图.....	- 47 -
附图3：平面布置图.....	- 48 -
附图4：检测图片.....	- 49 -
专家意见及签名.....	- 52 -
竣工及调试公示截图.....	- 58 -
整改说明.....	-61-

# 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

建设单位：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  
公司（盖章）

电话：18366027777

邮编：274300

地址：单县南城南园路路西晟天工业园  
南邻

编制单位：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  
公司（盖章）

电话：18366027777

邮编：274300

地址：单县南城南园路路西晟天工业园  
南邻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单县南城南路路西晟天工业园南邻				
主要产品名称	免拆模板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11	开工建设时间	2018.12		
调试时间	2019.01.15-2019.04.14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01.18-01.19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单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泰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5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17	比例	0.38%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	环保投资	10	比例	1%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令 (2017)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10)；</p> <p>(2)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4)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11)；</p> <p>(5) 《关于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单环审[2018]149 号)(11.13)；</p> <p>(6) 委托书。</p>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1、废气**

有组织颗粒物执行《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表 2“重点控制区”的相关标准: 10mg/m<sup>3</sup>; 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标准(3.5kg/h)。

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3 中水泥工业排放限值(颗粒物≤0.5mg/m<sup>3</sup>)。

**2、噪声**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摘录)

时段	昼间 [dB(A)]	夜间 [dB(A)]	适用区域 (范围)	采用标准
运营期	60	50	2 类区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

**3、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要求,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

表二

## 一、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属于新建，占地面积 16317 平方米，租用菏泽市单县城南南园路路西一座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及仓库等。工程建设内容及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见下表 2-1。

表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序号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中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
1	主体工程	免拆模板生产车间	轻钢框架结构，1 层（层高 9 米），占地面积 65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6500 m <sup>2</sup>	同环评
		搅拌车间	轻钢框架结构，1 层，占地面积 15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150 m <sup>2</sup>	同环评
2	储运工程	原料库	钢结构，1 层，占地面积 12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1200 m <sup>2</sup>	同环评
		成品区	钢结构，1 层，占地面积 20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2000 m <sup>2</sup>	同环评
3	辅助工程	办公区	砖混结构，1 层，建筑面积 600m <sup>2</sup>	同环评
		职工宿舍及食堂区	1 层轻钢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5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400 m <sup>2</sup>	同环评
		配套用房	1 层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2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200 m <sup>2</sup>	同环评
4	环保工程	噪声	厂房隔声、设备减震等	同环评
		废气	搅拌混料过程中粉尘经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水泥筒仓装卸、储存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	筒仓仓顶无除尘器，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未使用
		废水	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厂区内化粪池处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运至农田施肥，不外排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干粉搅拌机	6.77m <sup>3</sup>	台	2	2
2	湿搅拌机	1.2m <sup>3</sup>	台	8	8
3	叉车	徐州重工	台	4	4
4	装载机	中联重科	台	2	0
5	铲车	徐州重工	辆	3	0
6	切割机	-	台	4	1
7	暂存筒仓	10 吨	座	2	2
8	计量装置	-	套	4	4
9	螺旋输送机	-	套	6	6
10	封闭式皮带输送机	-	台	2	2
11	码垛机	-	台	1	0
12	水泥筒仓	100 吨	座	1	1
13	烘干面纱和玻化微珠筒仓	100 吨	座	1	0
14	中央自动化控制系统	-	套	2	2
15	滚轮架	-	台	2	2
16	仓顶除尘器	单机风量 4000m <sup>3</sup> /h	套	4	0
17	脉冲袋式除尘器	风机风量 4000m <sup>3</sup> /h	套	1	1
18	抽油烟机	风机风量 2000m <sup>3</sup> /h	套	1	0

二、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原料及能源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料及能源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1	水泥	t/a	4.5 万	4.5 万	筒仓储存
2	烘干面纱	t/a	3 万	3 万	筒仓储存
3	玻化微珠	t/a	0.3	0.3	筒仓储存
4	挤塑板	m <sup>2</sup> /a	240	240	厚度 5~13cm
5	网格布	m <sup>2</sup> /a	720	720	外购成品网格布
6	外加剂	t/a	0.17 万	0.17 万	主要为纤维素、胶粉和聚丙烯纤维等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

### 1、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生产用水主要为工艺用水、切割机抑尘用水，供水水源为自来水管网供给。

### 2、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运至农田追肥，不外排；生产工艺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

### 3、用水平衡图

项目用水平衡图如图 1 所示



图 1 用水平衡图

## 三、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 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详见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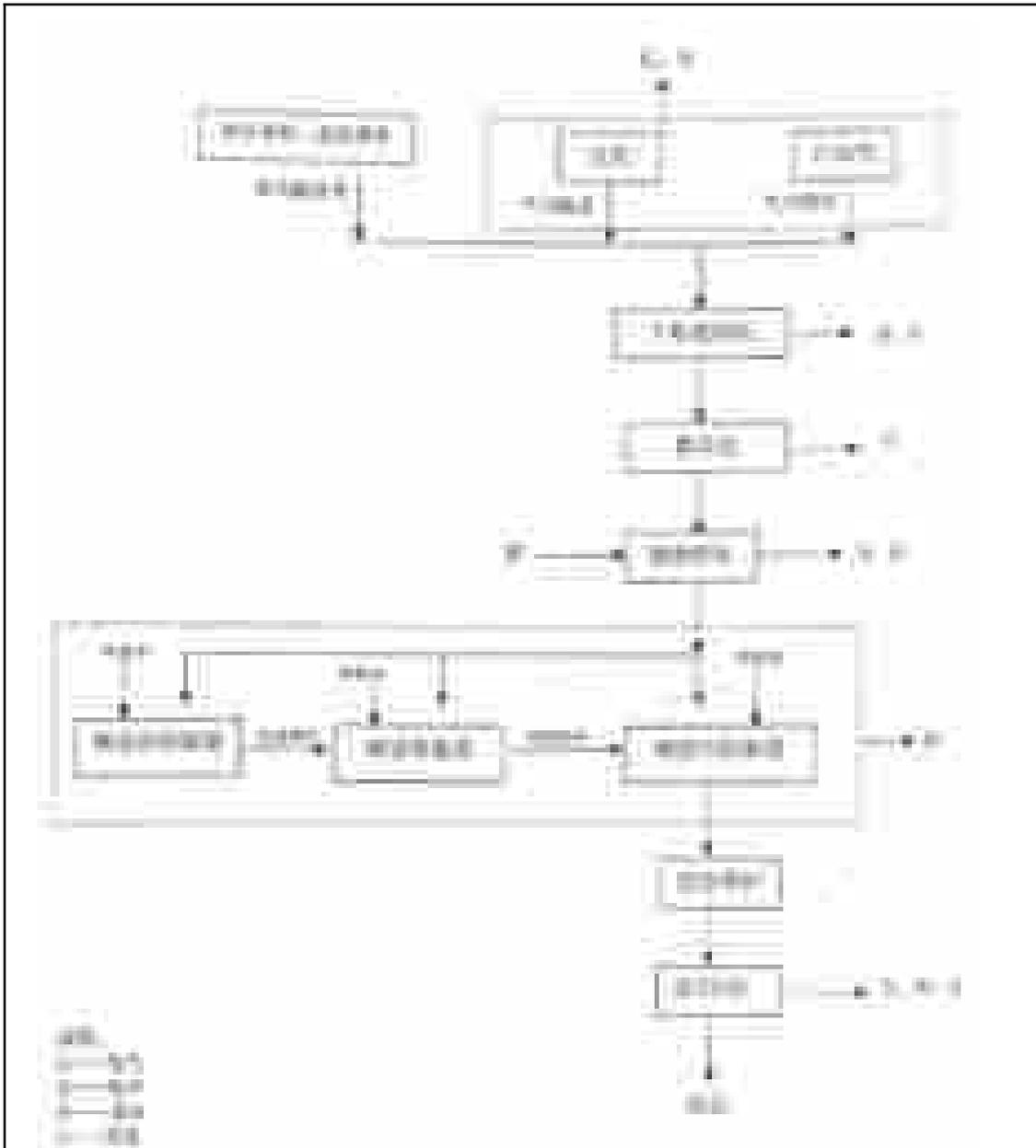


图 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2、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所使用的外购水泥、烘干面砂、玻化微珠等，均由运输车送入厂内。水泥由散装水泥罐车运送至厂内的水泥筒仓，水泥仓有上料管，将散装水泥车上的送料管与水泥仓上的上料管连接，散装水泥车上有空压机，直接把水泥输送至筒仓内。烘干面砂和玻化微珠通过密闭输送带输送至筒仓内。

生产时，原料通过螺旋输送管道进入计量仓内进行计量配比，然后物料气力输送至干粉搅拌机内进行干料拌和。干料拌合后，通过螺旋输送管道送入缓冲储料仓内暂存。复合保温砂浆时，物料进入湿搅拌机内加水搅拌制成保温砂

浆，进行复合。

生产线上先放置模具，在模具上摆放挤塑板，将网格布置于挤塑板上后，保温砂浆从湿搅拌机内通过绞龙输送至模具上方，通过下料口复合在挤塑板上。

一次复合完成后进行第一次养护（自然晾干24h），养护完成之后在反面铺网格布，进行二次复合保温砂浆，再进行第二次养护（自然晾干24h），然后再铺上网格布，进行第三次抗裂砂浆复合，在进行第三次养护（自然晾干24h）。

最后，对其进行切割，主要切割其毛边，然后经过检验合格的即为成品。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产工艺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外运堆肥，不外排。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有筒仓粉尘、物料输送粉尘、搅拌机混合搅拌粉尘。筒仓粉尘和搅拌机混合搅拌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物料输送采用密闭输送，产生的粉尘量较少。

**3、噪声**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有搅拌机、切割机、码垛机等，噪声级在 70~85dB (A)。通过选择运行高效、低噪声设备、坚固地基、加装减震垫、合理布局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

**4、固废**

（1）生产区：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生产切割废料等。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产切割废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生活区：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5、污染物处理及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均妥善处理，污染物具体处理措施、排放去向及相关投资见表 3-2，如下：

表 3-2 环保设施投资分项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治理方案	排放去向	环保投资 (万元)
大气 污染 物	搅拌机进 料	粉尘	集气罩+脉冲布袋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有组织排放	7.5
	筒仓	粉尘			
	物料输送	粉尘	封闭式输送, 产生量少	无组织排放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氨氮	排入厂内化粪池, 定期清运外 运堆肥, 不外排	不排放	1.5
固 体 废 物	生活区	生活垃圾	垃圾桶	由环卫部门统 一清运	0.5
	生产区	边角料	固废暂存间	外售综合利用	
		收集粉尘		回用于生产	
噪 声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有搅拌机、切割机、码垛机等, 噪声级在 70~85dB (A)。通过选择运行高效、低噪声设备、坚固地基、加装减震垫、合理布局等措施,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要求。				0.5
合计					1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摘要）：**

**1、项目概况**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4500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菏泽市单县南城南路路西晟天工业园南邻。项目租赁厂区占地面积约 16317 平方米，租赁车间总建筑面积约 7500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共需员工 40 人，生产规模为年产免拆模板 240 万平方米。

**2、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家发改委令[2013]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其“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2）土地利用符合性**

拟建项目位于菏泽市单县南城南路路西晟天工业园南邻。用地性质为工业建设用地，符合单县城市规划和用地规划要求。

**（3）审批原则符合性**

项目选址不在“禁批”和“限批”的范围之内。

**3、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区域环境空气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较好；声环境质量良好，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所在区域地表水存在超标现象，高锰酸钾指数已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的 III 类标准要求；浅层地下水总硬度、硫酸盐、氯化物、氟化物、溶解性总固体均存在不同程度的超标，地下水环境质量不能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III 类标准要求。

**4、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通过租赁现有已建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为设备的运输和安装，对环境影响小。

**5、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结论**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包括筒仓粉尘、搅拌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物料输送粉尘与食堂油烟。

本项目搅拌时有组织粉尘采用 1 台处理效率达 99%的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经预测分析，本项目经除尘装置处理后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即颗粒物 10 mg/m<sup>3</sup>排气筒高度亦符合不低于 15m 的要求。颗粒物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即 15m 排气筒 3.5kg/h。

本项目食堂油烟采用 1 套处理效率达 85%的抽油烟机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经预测分析，本项目除油烟装置处理后外排油烟的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小型要求(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5mg/m<sup>3</sup>)。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源包括筒仓粉尘、搅拌装置未收集粉尘和物料输送粉尘。筒仓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物料输送粉尘经帆布覆盖及定期喷水抑尘，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厂界排放最大落地浓度为 0.1141mg/m<sup>3</sup>。则本项目粉尘无组织排放浓度均符合《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 2 中水泥工业排放限值(颗粒物 0.5mg/m<sup>3</sup>)。

本项目通过采取相应的废气处理措施，可做到废气的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 (2)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生产废水包括清洗用水，项目清洗用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故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外排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sub>5</sub>、SS、氨氮等。该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日常生活用水量按在厂内住宿的员工用水量 100L/人·d 计算，不在厂内住宿的员工 50L/人·d 计算，排水量按用水量 80%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720m<sup>3</sup>/a,其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SS、氨氮等。生活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厂区内化粪池处理，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有关规定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生活污水不直接外排地表水体，不会对周围区域地表水造成不良影响。

项目中隔油池、化粪池进行防渗处理，对地下水的影响很小。

### (3)声环境影响结论

项目投产后，其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切割机、码垛机等其声级值范围在 70~85dB(A)之间噪声防治措施：统筹规划、合理布局；订购低噪音设备；项目生产车间的窗户可采用密闭性好的平开窗，在生产过程应关闭车间门窗。对办公地点采取隔声处理，保证工作时间内，工作环境的声级值低于 75dB(A)。该项措施可降低混合响声级 5~10 dB(A)。做好厂区内的绿化，以减轻噪声污染；同时还应在厂区加强噪声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行所导致的高噪声现象。

通过以上治理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和建筑物的阻挡作用，预计厂区边界噪声值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要求，即昼间 60 dB(A)，夜间 50 dB(A)。

总之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 (4)固废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生产切割废料外售回收单位综合利用；收集的粉尘和循环水池沉淀物回用于生产；职工生活垃圾与化粪池污泥均由环卫部门外运处理；隔油池废动植物油交由有资质的油脂回收单位处理。

项目固废去向明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5)卫生防护距离结论

本项目生产车间设 50m 卫生防护距离，与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林场嘉园，距离 390 米。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6)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拟建项目无重大危险源，项目区域不属于环境敏感区域，可能发生的风险是火灾事故，在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和防范措施的情况下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影响不大。

## 6、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 SO<sub>2</sub>、NO<sub>x</sub> 产生，故本项目无需申请 SO<sub>2</sub>、NO<sub>x</sub> 总量控制指标；生活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厂区内化粪池处理，满足有关规定后，接入市政污水

管网，进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7、环评总结论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用地符合城市总体规划要求。经环境影响分析可知，项目营运后对周围环境影影响较小。在各项环保措施得到落实的情况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二、项目环保措施与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 4-1，如下：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评价
<p>拟建项目厂区排水要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合理设计、建设项目区排水系统。该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餐饮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进行预处理，预处理后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以及单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由单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切割工序产生的废水和搅拌机及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设施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应对化粪池和灌渠、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固废暂存场所等做好防渗措施，避免对地下水产生影响。</p>	<p>经核实，该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产工艺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切割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搅拌机清洗废水进入产品不外排；由于进料为罐车进料直接进筒仓，出货为免拆模板，进出车辆不会产生粉尘，未建设洗车平台；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农田施肥。</p>	<p>已落实</p>
<p>该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主要是新建的 1 个水泥筒仓、1 个玻化微珠和烘干面砂筒仓和 2 个暂存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和原料投料及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切割、物料输送过程中产生粉尘。水泥筒仓、玻化微珠和烘干面砂筒仓、2 个暂存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每个筒仓均采用除尘效率达到 99% 以上高效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水泥、玻化微珠和烘干面砂等粉料仓到搅拌站全程密闭传送，将搅拌机设置在全封闭的建筑楼内，投料及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分别收集后经过除尘效率达 99% 的高效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表</p>	<p>经核实，该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主要是新建的 1 个水泥筒仓、1 个玻化微珠和烘干面砂筒仓和 2 个暂存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和原料投料及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切割、物料输送过程中产生粉尘。水泥筒仓、玻化微珠和烘干面砂筒仓、2 个暂存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集气罩收集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水泥、玻化微珠和烘干面砂等粉料仓到搅拌站全程密闭传送，搅拌机设置在全封闭的建筑楼内，投料及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分别收集后经高效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处理后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p>	<p>已落实</p>

<p>2（第四时段）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10mg/m<sup>3</sup>）要求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生产全部在密闭生产车间内进行并在厂区四周设置防风抑尘网，并做好进出口路面的清扫及洒水抑尘措施减少扬尘的产生。应对厂区内道路应进行经常性打扫和洒水来防止扬尘产生。输送装置均应进行密闭，切割工序采取喷淋措施减少无组织粉尘产生；散装粉料等运输车抽料口经采取密封等措施，无组织排放粉尘均应达到《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新建企业无组织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0.5mg/m<sup>3</sup>要求；运输车辆应及时清洗减少扬尘的产生；餐饮油烟经设置油烟净化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满足《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标准要求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如项目运营后如有于本批复和环评结论不符情形时应对大气进行环境影响后评价并报我局审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 50m，距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 390m 的林场嘉园，能够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你单位应配合单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单县南城办事处和县规划部门在项目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建设居民住宅、公共设施等环境敏感目标。各有组织排放源须按规范要求设置永久性采样、监测孔及采样平台。</p>	<p>表 2（第四时段）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10mg/m<sup>3</sup>）；生产全部在密闭生产车间内进行，厂区四周有其他厂房未设置防风抑尘网，做好进出口路面的清扫及洒水抑尘措施减少扬尘产生。对厂区内道路进行经常性打扫和洒水来防止扬尘产生。输送装置均进行密闭，切割工序采取喷淋措施减少无组织粉尘产生；散装粉料等运输车抽料口经采取密封等措施，无组织排放粉尘均达到《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新建企业无组织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0.5mg/m<sup>3</sup>要求。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 50m，距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 390m 的林场嘉园，能够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各有组织排放源均按规范要求设置永久性采样、监测孔及采样平台。</p>	
<p>对产生噪声设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和通过采取基础减震、墙壁隔声、厂区绿化距离衰减和对设备的更新维护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p>	<p>经核实，对产生噪声设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和通过采取基础减震、墙壁隔声、厂区绿化距离衰减和对设备的更新维护等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p>	已落实
<p>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粪池污泥、沉淀池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切割废料、隔油池污泥、定期更换的除尘器布袋、化粪池污泥和生活垃圾。沉淀池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定期更换的除尘器布袋交由厂家回收；切割废料收集后外售；隔油池污泥、化粪池污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外运处理，均不得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一般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贮存、运输、处置。</p>	<p>经核实，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粪池污泥、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切割废料、定期更换的除尘器布袋和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定期更换的除尘器布袋交由厂家回收；切割废料收集后外售；化粪池污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外运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一般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贮存、运输、处置。</p>	已落实

<p>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非正常工况下的环境保护措施，确保无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切实加强事故应急处理及防范能力。加强对粉尘处理装置的正常运作维护，避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沉淀池等做好防渗漏措施，避免对地下水产生影响。加强安全工作日常管理；原料、成品储存得当，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防止事故的发生。</p>	/	
<p>加强施工期间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及《菏泽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做好扬尘防治工作，严格遵守《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1990）中的规定。施工中应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扬尘污染，合理处置建筑垃圾。施工结束后，搞好厂区绿化，做好施工完成后的生态恢复工作。</p>	/	
<p>本项目建设内容环评中4个筒仓产生的粉尘分别由自带的仓顶除尘器处理，实际建设中4个筒仓不自带除尘器，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脉冲布袋处理器处理后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环评中切割工序产生的废水和搅拌机及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设施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实际搅拌机冲洗废水进入产品不外排、切割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进料为筒车进料直接进入筒仓，出货为免拆模板成品，不产生粉尘，无车辆冲洗废水，未建设洗车平台。本项目其他建设内容、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本次验收检测采用的检测方法**

采样方法执行《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附录 C，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详见表见表 5-1

表 5-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最低检出限	检测人员
无组织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卜乾乾
有组织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卜乾乾
		GB/T 16157-1996	/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 12348-2008	/	李启章

**2、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监测过程中各监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经过复核、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发。

**3、噪声监测分析质量保证**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噪声监测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

**4、气体监测分析质量保证**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规

定和要求执行。有组织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进行。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烟气分析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监测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方法的检出限应满足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1、采样日期、点位及频次

表 6-1 检测信息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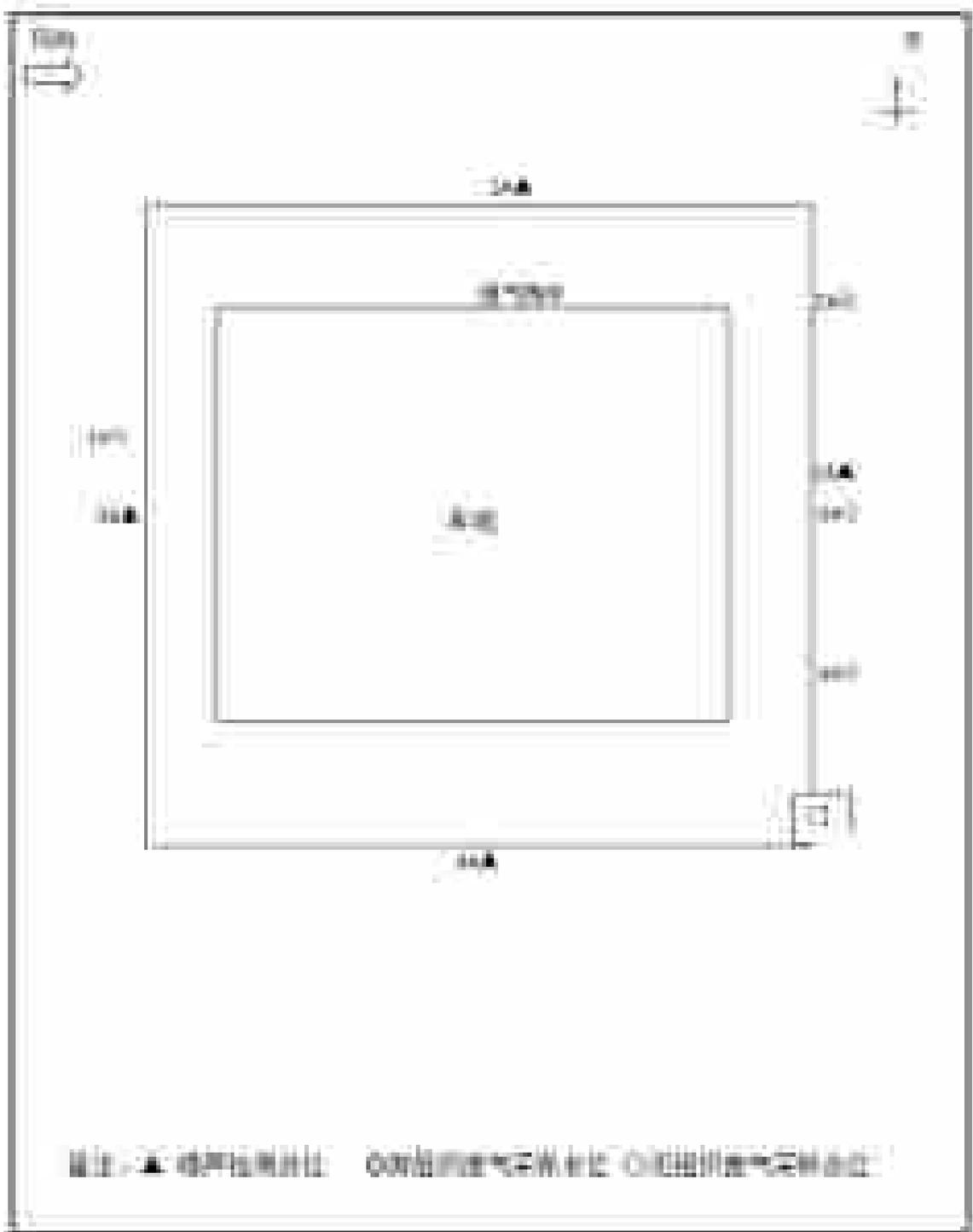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2019.01.18 至 2019.01.19	排气筒进、出口 (3进1出)	颗粒物	检测 2 天, 3 次/天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厂界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检测 2 天, 4 次/天
	厂界四周	噪声	连续 2 天, 昼、夜间各 1 次

## 2、采样及检测仪器

表6-2 采样及检测仪器一览表

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现场采样设备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4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3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2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1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YH(J)-05-045
	便携式气象参数检测仪	MH7100	YH(J)-05-039
检测分析仪器	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	YH(J)-07-059
	噪声分析仪	AWA6228+	YH(J)-05-046

### 3、厂界布点及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检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9年01月18日至19日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本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240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项目劳动定员40人，年工作300天，两班制，每班8小时生产。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见表7-1。					
表7-1 监测期间工况记录表					
监测时间	生产产品	单位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日均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19-01-18	免拆模板	m <sup>3</sup> /d	8000m <sup>2</sup> /d	6500m <sup>2</sup> /d	81.25
2019-01-19			8000m <sup>2</sup> /d	7000m <sup>2</sup> /d	87.5
2、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表7-2、7-3、7-4。					
表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2019.01.18	颗粒物	0.212	0.351	0.390	0.370
		0.234	0.429	0.409	0.427
		0.249	0.375	0.425	0.390
		0.224	0.401	0.387	0.373
2019.01.19	颗粒物	0.202	0.351	0.437	0.399
		0.218	0.436	0.412	0.406
		0.254	0.360	0.350	0.354
		0.233	0.384	0.397	0.351
备注：本项目废气参考《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8）表3中无组织排放限值（颗粒物≤0.5mg/m <sup>3</sup> ）。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2019.01.18	排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51.3	50.6	52.0	51.3	0.158	0.152	0.158	0.156
		流量 (Nm <sup>3</sup> /h)	3078	3009	3046	3044	---	---	---	---
	排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60.2	58.3	59.7	59.4	0.255	0.240	0.253	0.250
		流量 (Nm <sup>3</sup> /h)	4242	4124	4243	4203	---	---	---	---
	排气筒进口 3	颗粒物	38.7	40.5	39.4	39.5	0.0528	0.0543	0.0538	0.0536
		流量 (Nm <sup>3</sup> /h)	1365	1340	1365	1357	---	---	---	---
	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3.4	2.8	3.2	3.1	0.0251	0.0208	0.0238	0.0232
		流量 (Nm <sup>3</sup> /h)	7387	7423	7450	7420	---	---	---	---
净化效率 (%)	颗粒物	---	---	---	---	94.6	95.3	94.9	94.9	
2019.01.19	排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49.8	51.7	50.6	50.7	0.152	0.156	0.154	0.154
		流量 (Nm <sup>3</sup> /h)	3045	3011	3045	3034	---	---	---	---
	排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61.3	59.4	58.9	59.9	0.264	0.252	0.246	0.254
		流量 (Nm <sup>3</sup> /h)	4305	4245	4183	4244	---	---	---	---
	排气筒进口 3	颗粒物	36.7	35.9	38.6	37.1	0.0501	0.0472	0.0527	0.0500
		流量 (Nm <sup>3</sup> /h)	1366	1315	1365	1349	---	---	---	---
	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3.3	3.0	3.5	3.3	0.0247	0.0224	0.0261	0.0244
		流量 (Nm <sup>3</sup> /h)	7496	7468	7453	7472	---	---	---	---
净化效率 (%)	颗粒物	---	---	---	---	94.7	95.1	94.2	94.7	

备注：(1)本项目有组织废气参考《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重点控制区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10mg/m<sup>3</sup>)；  
(2)排气筒参数：(高度：15m；内径：0.4m)。

表 7-4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eq[dB(A)]	夜间噪声值 Leq[dB(A)]
2019.01.18	1#东厂界	58.4	44.2
	2#北厂界	53.4	44.5
	3#西厂界	53.9	42.8
	4#南厂界	56.6	42.0
2019.01.19	1#东厂界	55.9	47.5
	2#北厂界	55.8	46.8
	3#西厂界	54.7	46.5
	4#南厂界	53.4	44.4
标准限值		<b>60</b>	<b>50</b>
备注：本项目噪声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附表

气象条件参数

检测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2019.01.18	1.7	102.3	1.9	W	1	7
	2.3	101.8	2.0	W	1	6
	3.7	101.7	1.9	W	1	7
	2.6	102.4	2.0	W	1	6
2019.01.19	1.8	102.3	1.9	W	0	6
	3.7	101.7	1.9	W	1	7
	5.0	101.5	1.8	W	1	6
	3.8	102.2	1.8	W	1	5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1、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建设选址位于单县南城南路路西晟天工业园南邻，2018 年 11 月，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委托山东泰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得出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用适当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建设可行。

2、2018 年 11 月 13 日，菏泽市单县环境保护局以单环审[2018]149 号文件对本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同意项目开工建设。

3、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

4、本项目建设内容环评中 4 个筒仓产生的粉尘分别由自带的仓顶除尘器处理，实际建设中 4 个筒仓不自带除尘器，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脉冲布袋处理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环评中切割工序产生的废水和搅拌机及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设施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实际搅拌机冲洗废水进入产品不外排、切割废水和车辆冲洗废水分别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本项目其他建设内容、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5、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已建设完成。废气处理设备包括：集气罩+脉冲高效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基础减震、隔声设施、生活垃圾收集等工程。

6、验收监测结果综述：

(1) 废气

①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经监测，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 3.5mg/m<sup>3</sup>、0.0261kg/h，处理效率为 94.2%-95.3%，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3) 中表 2“重点控制区”的相关标准：10mg/m<sup>3</sup>；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标准 (3.5kg/h)。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 ②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经监测，颗粒物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0.436\text{mg}/\text{m}^3$ ，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3 中水泥工业排放限值(颗粒物 $\leq 0.5\text{mg}/\text{m}^3$ )。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 (2) 噪声

经监测，厂界环境昼间最大噪声值 58.4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7.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 (3)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产工艺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外运堆肥，不外排。

## (4) 固废

①生产区：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生产切割废料等。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产切割废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②生活区：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 7、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

通过调查，验收监测期间，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工况较稳定，该项目在现场监测期间工况负荷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期间的工况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能够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 8、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  $\text{SO}_2$ 、 $\text{NO}_x$  产生，无需申请  $\text{SO}_2$ 、 $\text{NO}_x$  总量控制；项目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废水仅为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因此该项目无废水外排，无需要申请 COD、氨氮总量指标。

## 9、验收总结论

该项目建设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各项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报告表以及单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批复中要求建设的各项环保措施均已得到落实。

监测期间的运行负荷符合验收规定，监测数据有效。监测期间，所监测的项

目均满足有关标准或文件要求，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或排放速率均满足有关标准要求，固体废物贮存及处置合理、得当。本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注释

本报告表附件、附图如下：

附表 1：“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1：环评批复

附件 2：检测委托书

附件 3：工况证明

附件 4：无上访证明

附件 5：检测报告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卫星图及周边关系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现场环保设施

附表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单县南城南园路路西晟天工业园南邻				
	行业类别	C2029 - 其他人造板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				实际生成能力	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		环评单位	山东泰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菏泽市单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单环审[2018]14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12				竣工日期	2019.0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7		所占比例(%)	0.38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4800			
	运营单位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722MA3MD7NM9J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3.5	10			0.0572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相关的其它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一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2：委托书



附件 3：工况证明



附件 4：无上访证明



附件 5：检测报告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甲公司持有乙公司 10% 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乙公司所有者权益构成为：股本 1000 万元，资本公积 200 万元，盈余公积 300 万元，未分配利润 500 万元。

3. 2020 年 1 月 1 日，甲公司取得乙公司 10% 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

2020 年 1 月 1 日，乙公司所有者权益构成为：股本 1000 万元，资本公积 200 万元，盈余公积 300 万元，未分配利润 500 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000	1000	1000
资本公积	200	200	200
盈余公积	300	300	300
未分配利润	500	500	500
合计	2000	2000	2000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甲公司持有乙公司 10% 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乙公司所有者权益构成为：股本 1000 万元，资本公积 200 万元，盈余公积 300 万元，未分配利润 500 万元。

5. 2021 年 1 月 1 日，甲公司取得乙公司 10% 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

2021 年 1 月 1 日，乙公司所有者权益构成为：股本 1000 万元，资本公积 200 万元，盈余公积 300 万元，未分配利润 500 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000	1000	1000
资本公积	200	200	200
盈余公积	300	300	300
未分配利润	500	500	500
合计	2000	2000	2000

甲公司



**Table 1**

**Table 2**

**Table 3**

**Table 4**

Year	Sector	GDP (Million USD)			
		2010	2011	2012	2013
Agriculture	Agriculture	1000	1050	1100	1150
		1100	1150	1200	1250
		1200	1250	1300	1350
		1300	1350	1400	1450
Industry	Industry	2000	2100	2200	2300
		2100	2200	2300	2400
		2200	2300	2400	2500
		2300	2400	2500	2600

**Table 5**

Year	Variable	Value	Unit
2010	Variable 1	100	%
	Variable 2	200	%
	Variable 3	300	%
	Variable 4	400	%
2011	Variable 1	110	%
	Variable 2	210	%
	Variable 3	310	%
	Variable 4	410	%

**Table 6**



1. 2019-2020

2019

Table 1

Year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19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02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019-2020

2020-2021

2021-2022



2022-2023

Figure 10.10.10.10

Figure 10.10.1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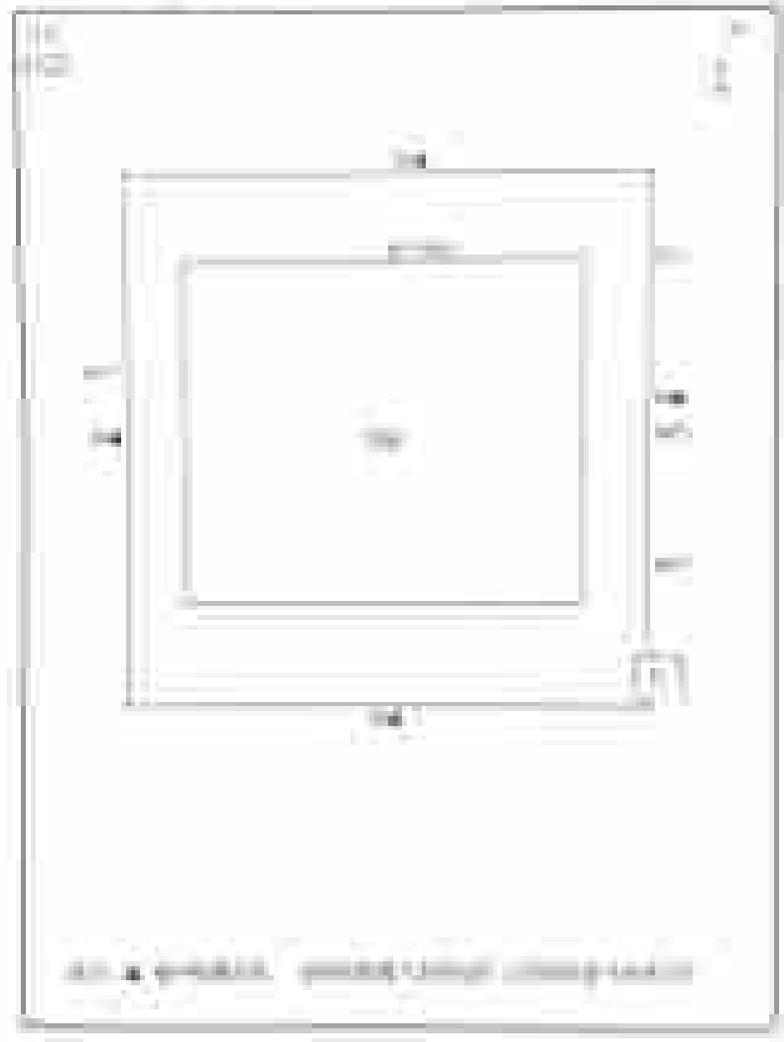


Figure 10.10.10.10

Figure 10.10.10.10



# 教育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THE HONGKONG CONGRUENCE  
TESTING CENTRE, CPZ, HONGKONG  
REG. NO. 276230/2009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XXXXXXXXXX  
 名称  
 浙江XXXX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XXXXXX  
 经营范围  
 XXXXXXXX  
 法定代表人  
 XXXXXXXX  
 注册资本  
 XXXXXXXX  
 成立日期  
 XXXXXXXX  
 营业期限  
 XXXXXXXX  
 核准日期  
 XXXXXXXX  
 登记机关  
 XXXXXXXX



登记机关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卫星图及周边关系图





附图 4：检测图片







专家意见及签名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七日，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在单县南城南园路路西晟天工业园南邻组织召开了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3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单县南城南园路路西晟天工业园南邻，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原料仓库、产品仓库、办公室等。项目主要以水泥、烘干面砂、玻化微珠、挤塑板、网格布、外加剂等为原料，主要设备有干粉搅拌机、湿搅拌机、滚轮架、切割机、螺旋输送机、封闭式皮带输送机等，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项目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共 8 小时，夜间不生产。

(二) 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泰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编制了《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40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11月通过单县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单环审[2018]149号）。

受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01月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于2019年01月18日和01月19日连续两天进行验收监测。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的1%。

### （四）验收范围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40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

### （五）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生产车间设50m卫生防护距离，与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林场嘉园，距离390米。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环评中4个筒仓产生的粉尘分别由自带的仓顶除尘器处理，实际建设中4个筒仓不自带除尘器，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脉冲布袋处理器处理后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环评中切割工序产生的废水和搅拌机及车辆冲洗废水经三级沉淀设施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实际搅拌机冲洗废水进入产品不外排、切割废水和车辆冲洗废水分别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本项目其他建设内容、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产工艺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外运堆肥，不外排。

##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有筒仓粉尘、物料输送粉尘、搅拌机混合搅拌粉尘。筒仓粉尘和搅拌机混合搅拌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物料输送采用密闭输送，产生的粉尘量较少。

## （三）噪声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有搅拌机、切割机、码垛机等，噪声级在 70~85dB (A)。通过选择运行高效、低噪声设备、坚固地基、加装减震垫、合理布局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

## （四）固废

（1）生产区：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生产切割废料等。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产切割废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生活区：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五）该企业设有环保管理人员。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 75%以上。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产工艺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定期清运外运堆肥，不外排。

2、废气：

有组织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 $3.5\text{mg}/\text{m}^3$ 、 $0.0261\text{kg}/\text{h}$ ，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表2“重点控制区”的相关标准： $1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标准（ $3.5\text{kg}/\text{h}$ ）。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无组织废气：验收检测期间，颗粒物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0.436\text{mg}/\text{m}^3$ ，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3中水泥工业排放限值（颗粒物 $\leq 0.5\text{mg}/\text{m}^3$ ）。

3、噪声：厂界环境昼间最大噪声值 $58.4\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7.5\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经核实，（1）生产区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生产切割废料等。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产切割废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2）生活区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 废气治理设施

有组织颗粒物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为：94.2%-95.3%。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要求建设了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经对废气监测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废得到了有效处置，对环境安全。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经检测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各项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在完成后续要求的前提下，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应配合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真落实“后续要求”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环保部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信息。

## 七、后续要求与建议

### （一）建设单位

1、规范设置采样孔、永久监测平台、排污口标志；建立自主检测计划。

2、完善企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记录。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验收检测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规范竣工验收报告文本、补充完善环保治理设施照片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七日

**2024年12月31日截止的资产负债表**  
**(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项目	单位	人民币元	外币	折合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1,234,567,890.12	美元	15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5,678,901,234.56	美元	700,000,000.00
	人民币元	1,234,567,890.12	美元	150,000,000.00
	人民币元	3,456,789,012.34	美元	420,000,000.00
负债	人民币元	2,345,678,901.23	美元	290,000,000.00

竣工及调试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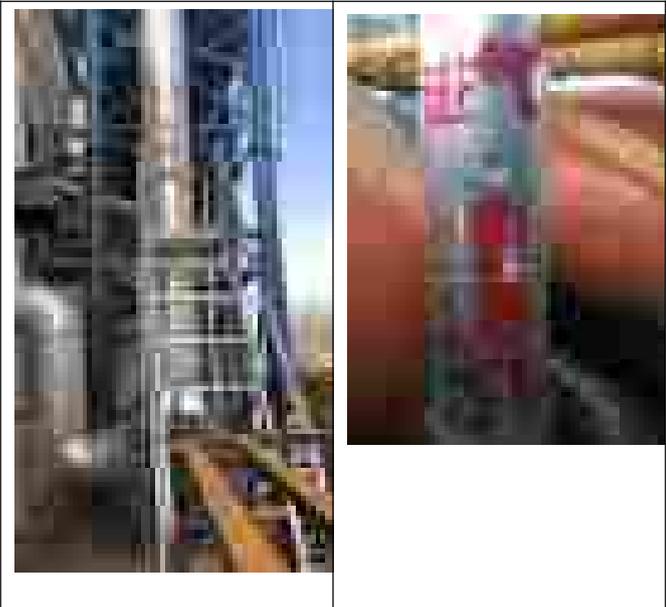
<http://www.sdyhjckj.com/news/shownews.php?lang=cn&id=6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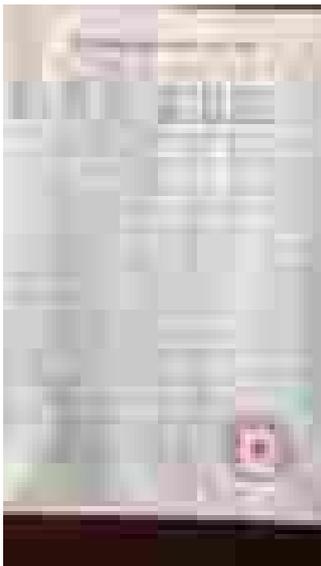


## 整改说明

#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说明

2019 年 01 月 27 日，我公司在菏泽市单县组织召开了年产 240 万平方米免拆模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相关资料后，对我公司不足之处提出了宝贵意见，我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分析原因并结合实际情况落实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整改意见	整改情况
1、规范设置采样孔、永久监测平台、排污口标志；建立自主检测计划。	已规范 
2、完善企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记录。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转，	已完善

<p>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3、规范竣工验收报告文本、补充完善环保治理设施照片</p>	<p>已规范、已补充，详见文本及附图 4。</p>		

菏泽众太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16日